

四福音大纲

第一福音 马太福音大纲

苏佐扬

一、作者

作者是使徒马太 MATTHEW，意即恩赐，是希拉名字（太九 9），又名利未 LEVI，意即联合，是希伯来名字（可二 14）。他本来是一个被国人憎恨的税吏，因为这种税吏是替罗马帝国收税的，在犹太人眼中，他是罗马帝国的走狗，行为极卑鄙。一般高贵的犹太人口中，连税吏这个名词都不愿题。但是神恩浩大，竟然拣选他为本福音书的作者，使千万人因阅读本书而认识主耶稣。

圣经批评家因为本书许多材料与马可福音相同，竟说本书是从马可福音抄袭而来，实在太无稽。事实上，马可不是使徒，马可认识主耶稣当然不如马太认识的清楚与详细。一个与主一起生活三年多的使徒，他的作品怎会去抄袭一个既不与主在一起生活又不是使徒的作品呢？况且马太福音是写于纪元后三十八年至四十一年之间，马可福音则着于纪元后六十三至七十年之间，马太又怎会抄袭在廿多年之后才出版的作品呢？如果一定说是抄袭的话，那么只能说是马可在写福音的时候，以马太福音作参考。

二、时间与地点

本书为四福音中最早的作品，写于纪元后三十八年至四十一年之间。不少神学家认为当时是用亚兰文写的（亚兰语即主耶稣当时所说的普通话，又即变相的希伯来语），他原是为犹太人写这本福音书，所以用亚兰文编写，使他的同胞易于阅读。约在纪元后六十年，马太将本书用希拉文来重写（是重写的格式，不是翻释的形式，因为马太、路加和约翰一样，对于希拉文是很熟悉的），以便

流传于国外。纪元后一八四年，有人在东印度传道时发现本书的亚兰文古卷，传说是巴多罗买带来的。又在纪元后四八八年，另一希拉文古卷发现于居比路，是抄写在木版上的。

传说他在巴勒斯坦传道多年，比其它使徒居留的时间都长，后来他准备远游布道，便用亚兰文写了本书，以作临别的最佳赠品。后来又在国外传道，先后曾到过帕提亚、马其顿、叙利亚、波斯及中东一带地方传道。年老时被人用刀杀死。但另一传说马太曾在埃及提亚伯（非洲）传道，且为该国上宾，最后安息于该国。

三、读者

是巴勒斯坦信主的犹太人。所以本书所讲的主题是天国的事，天国的福音，只对犹太人宣讲的（太十 5-6，十五 24）。主耶稣和祂的使徒在初期传道时，也是讲「天国」（太四 23，十 7），这和今天我们所传所听的福音是不同的。今天所传的是讲「救恩之道」，是因信耶稣得永生的道理，但主耶稣和使徒们对犹太人所讲的是「建立天国在地上」，是政治性的国度，由主耶稣为统治者，继承久已荒废的大卫王权，祇是依照神的旨意来统治。读者如果明白这一点，那么便晓得马太福音与保罗书信教义是不同的（但不是矛盾的，只是写作的对象不同，所以，真理的解释也有不同）。今日教会的真理标准是保罗书信，马太福音主要是对犹太人讲的，这对犹太人传讲天国的福音要被传遍于天下（太廿四 14），对万民作见证，以准备天国之王基督耶稣降临。

四、主题

「耶稣为旧约所预言的弥赛亚：即基督，祂来是建立天国在地上」是本书的主题。「国度」或「天国」（原文是诸天之国）一词，在本书用得最多，因此本福音被称为「天国的福音」。「国度」一词曾用过五十五次（中文圣经译作国），「天国」用过三十二次，

「大卫的儿子」一名称用过七次。本书因为要证明耶稣就是旧约所预言的「弥赛亚」，所以「应验」一词用得甚多。

本书五章 1-12 节的登山宝训和廿四至廿五章基督再来的要道，是本书的重要部份，强调主的权威与天国公民应守的律法。

五、特点

本书特点有：

1. 引用旧约经文最多，共一百零三次。
2. 强调耶稣基督是旧约预言的弥赛亚。
3. 特别注重犹太人及其律法。
4. 登山宝训的详尽为其它三福音书所无。
5. 记载耶稣的家谱，由亚伯拉罕及大卫写起，证明耶稣为大卫王权的合法承继人。
6. 特别注重「天国」。

六、本书独有的史迹如下：

1. 约瑟的梦 (太一 20-24)
2. 博士们来朝 (太二 1-12)
3. 逃难埃及 (太二 13-15)
4. 大希律屠婴 (太二 16)
5. 犹大自杀 (太廿七 3-10)
6. 彼拉多夫人之梦 (太廿七 19)
7. 圣徒复活 (太廿七 52)
8. 兵丁受贿 (太廿八 11-15)

分段一

1. 王的降生与童年 (太一、二章)
2. 国度的开始 (太三 1 - 四 11)
3. 天国的宣传与神迹 (太四 12 - 十六 12)

4. 国王受苦的预告 (太十六 13 - 二十)
5. 国王凯旋的预备 (太廿一 - 廿五)
6. 国王受苦的详情 (太廿六 - 廿七)
7. 国王的复活 (太廿八章)

分段二 (以王字冠首分段)

1. 王的降生 (太一、二章)
2. 王的先锋 (太三章)
3. 王的考验 (太四 1-11)
4. 王的宣言 (太四 12-25)
5. 王的宪法 (太五 - 七)
6. 王的服务 (太八 - 十一 19)
7. 王的被弃 (太十一 20 - 廿)
8. 王的凯旋 (太廿一 - 廿五)
9. 王的苦难 (太廿六 - 廿七)
10. 王的复活 (太廿八章)

分段三 (依照一章一节原文次序分段)

「大卫的儿子，亚伯拉罕的儿子，耶稣基督的家谱」

- 一、大卫的儿子—国王 (太一-廿五)
 1. 国王的家谱 (太一章)
 2. 国王的降生 (太二章)
 3. 天国的来临 (太三 - 十二)
 4. 天国的奥秘 (太十三 1-52)
 5. 国王的被弃 (太十三 53 - 廿三)
 6. 国王的荣耀 (太廿四 - 廿五)
- 二、亚伯拉罕的儿子—救主 (太廿六 - 廿八 8)
- 三、耶稣基督 (太廿八 9-20)

天上来的异象

以赛亚书六章 1-10 节

福建 全信

从天上来的异象给我们生命的提示，我们需要这上面来的光照，启示，这样我们每一年的生命才会走新的、不同的路。当以色列人在败坏艰难当中，神兴起先知；当以赛亚开始被呼召时，神先给他一个异象，让他认识自己的罪和污秽，然后蒙神的恩典，他被洁净，是为神的荣耀，完成神的旨意，才能为神宣讲信息，这信息是当代的人不愿意听，或听不明白的。当他的灵被提升到宝座前，从天上的角度来看事情，来看自己，来认识神，这异象使他要完全降服在神面前，完全的顺服，虽然工作可能没有果效，但他仍要忍耐继续完成神所托付的。

这异象的过程有三个步骤：

一. 宝座前的更新—神开心眼 (1-4 节)

以赛亚在异象中看见主坐在宝座上，他不敢正面题到这位尊贵荣耀的神的名字，他只说「主」，这位坐在至高天的主，以赛亚只看见祂的衣裳遮满圣殿，祂的荣耀充满这个殿，这圣殿是神人交往之地，是为地上的人预备。在此，以赛亚看见撒拉弗，他们有六个翅膀：两个翅膀，用作飞翔，作他们正常工作，其余两个翅膀遮脸，两个遮脚，说明他们是完全将自己隐藏，他们的工作是彰显神的荣耀，谦卑隐藏自我。他们唱圣哉圣哉圣哉，当他们彼此呼喊的时候，万军之耶和华的荣光充满全地，甚至他们的声音使门的根基震动，充满烟云，神的威严，荣光无所不在，这景象实在是十分宏伟的。每当我们聚会，唱圣哉圣哉圣哉，或我们每天灵修赞美敬拜神的时候，我们是否经历已经来到主祂的宝座

前，看见祂那种无比的荣耀呢？经历祂的同在，而祂也接受我们的敬拜呢？神是多么崇高，多么有威严，多么的荣耀，这个经历能改变我们，认识自己，将自己奉献给祂。

当神创造人的时候，祂给我们三样东西：a)知性，让我们认识神，b)德性，让我们行事为人有好的品德，c)灵性，让我们灵里与神有好的交往。但当人犯罪之后，我们知性没有，德性失去，灵性败落，故此我们必须再次来到祂的宝座前，看见这从天上来的呼召，重得智能的启示，德性的复原，及灵性的复兴。

二. 生命的更新—神手重建 (5-7 节)

当以赛亚看见神伟大的荣耀，他才知道自己充满罪恶，是嘴唇不洁，且住在不洁的人当中；当我们的灵被提升到宝座前，我们自然会看见自己的败坏。彼得听主吩咐，把船开到水深之处，当他看见许多鱼，明白主的大能，就不得不承认自己是个罪人。约伯经历神，亲身看见神的时候，对自己有更深的认识，知道自己不配。当我们被带到施恩座前，才认识自己，才认识神。许多时候我们靠恩典入门，但得救之后，却靠自己的努力去讨神欢喜，其实我们须要明白自己在老亚当里是完全败坏堕落的，必须在主的救恩里，和与主的联合里，才能讨神的喜悦。一位神学生毕业后，要去某城市事奉神，但遇到飞机误点，他第一反应是：生气！发脾气！神的灵光即刻照他，他知道他错了。他看见自己的骄傲、败坏、他谦卑下来，求神赦免，降服在神的面前。

撒拉弗手上拿的炭，洁净以赛亚的口，祭坛上的祭物是耶稣，祂是燔祭、平安祭、赎罪祭，坛上的完美祭物，才能洗净我们，使我们蒙恩；我们必须看见自己的罪、悔改、才能事奉神，因为离开了神我们什么都干不了。

駁阿皮安 Against Apion

约瑟夫
作品①

三. 事奉的更新—神得事奉者 (8-10 节)

神要用我们，我们必须看见自己的污秽，败坏，我们必须得蒙赦免，被神洁净，与神联合，这样神才可以差遣我们。今天神用我们不是看我们有多少学识，多少智能。因为当神呼召我们，必须把主权交给神，不再是自己作主。所以无论神要我们做什么，往那里去，我们必须顺服祂的带领。在神眼中，事工重要，但人更重要，神要做一件事，祂完全可以去完成它，但祂要我们去为祂而活，为祂而做，用口祷告，用手用脚去传福音，神要透过我们去事奉，神必要先得着我们。一个完全愿意献上自己的人，神要更新他的生命，神才能用他。在这异象中，以赛亚的身、心、灵经历神，他看见神的荣光，他听见天使的呼喊，他经历生命的更新，他更进一步能作事奉的「更新」，被神得着，被神使用。

在四川南部，有几位从美国、日本、菲律宾等国家来的基督徒。他们在这艰苦的地方工作，虽然没有人看见，也许没有多大的果效，但他们却不灰心。不久前，我在那里见到一位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初曾在北京大学教书的外籍老师，与几位来自不同国家的外籍人士，为了未得之民能认识耶稣，蒙主带领到远离城市的贫瘠地方做扶贫的工作，虽然出入十分危险的山路，他们愿意把自己摆上，为神活着，工作多年虽不见明显的果效，但是神实在是使用他们去帮助人和影响人。“**以生命影响生命!**”这是他们的格言。我们许多时候要看见教会建立、人数增加，弟兄姊妹属灵爱主，我们以这些事衡量我们有没有成果。如果没有果效，就灰心。以赛亚的工作艰巨，不单没有人听，也没有人反应，但他愿意顺服，让神使用他，只要把主权给神，去祂要我们去的，讲祂要我们讲的，做祂要我们做的就好了。但愿我们多经历神的伟大、荣耀，认识自己，并且响应主的呼唤，将生命献上，完全献上，联于基督，为神所用。

写作背景和写作计划

(1) ¹ 尊贵的以巴弗提，在我写的《犹太古史》这本书中，我相信，任何仔细阅读这部作品的人都会同意，我已经相当清楚地记录了我们犹太民族古老的历史，犹太人纯正的血统，以及现今犹太人在定居的地方保持自己本色的行为典范。我的叙述是非常清楚的。《犹太古史》记述了犹太人跨越五千年的历史¹，我是在犹太民族圣经书的基础上，用希腊文记述了这段历史。² 然而，我发现有许多人受到少数人恶意毁谤的影响，不相信我在这本书中记载的犹太民族的古老历史。他们还引证说，许多最著名的希腊历史学家都没有提到犹太人的历史，从而得出一个结论，我们民族是一个相对现代的民族。³ 因此，我认为自己有责任专门写一篇简短的论文，反驳所有这些观点。一方面为了证明那些毁谤犹太民族的人的罪行，他们良心恶毒，存心撒谎；另一方面为了纠正他人的无知，同时教导那些渴望了解我们民族古老历史真相的人们。⁴ 作为对我陈述的见证，我将提名在希腊文化上享有盛誉的历史作家。那些用恶劣和虚假的话语反对犹太人的作家，我要用他们自己的话语驳斥他们的观点。⁵ 我还将进一步给出各种理由，解释为什么只有少数希腊历史学家提到犹太人的历史。与此同时，我也会介绍那些没有忽略犹太人历史的作家，告诉那些不知道，或假装不知道犹太人历史的人。

希腊人算不上是研究古代历史的人

(2) ⁶ 现在有一种舆论，在远古历史的研究中，只有希腊人

¹ 在《犹太古史》1.13 也是同样的年数。

的历史真正值得认真关注，人们必须从希腊的历史中去寻求真理。这种舆论认为，在这个世界上，没有其它民族值得信任，我们也不例外。对于这种舆论，我的第一个反应是极度的惊讶。在我看来，事实恰恰相反。当然必须声明，前提是如果我们不让空洞的偏见带领自己，而是实事求是，从事实中汲取真理。⁷因为在希腊人的世界中，所有的事情都被人们认为是当代发生的²，也就是说，每件事情的发生时间不是昨天，就是前天。我讲的是希腊城市的建设，艺术的发明，法律体系的起草编辑。然而在希腊人所有的成就中，最新近的，或者几乎最新近的，恰恰是他们对历史过程的关注。⁸与此相反，正如希腊人自己也承认，埃及人、迦勒底人、腓尼基人——我暂时在清单中忽略我们的民族——都拥有非常古老的历史，并且都保留了过去事件的永久记载。⁹因为这些民族居住的国家都极少受到环境的侵蚀，所以他们很小心地保留自己民族的历史，不让后人忘记历史上的事件，而总是让最伟大的圣贤记录下这些事件，让它们在官方的记载中闪烁光芒。¹⁰与此相反，希腊的土地经历过无数的灾难³，湮没了人们对过去的记忆。随着一个文明接替另一个文明，每个时代的人都认为世界是从他们的时代开始的。希腊人在字母的学习上是后来者，他们发现学习字母很困难。而那些最早使用字母的希腊人，他们很自豪地承认自己是腓尼基人（Phoenicians）和加玛斯人（Cadmus）的学生⁴。¹¹然而，即使在最早使用字母的希腊历史时期，无论是保留在神庙或公共纪念碑上，现在也不能找到当时的书面记录；许多年后，那些参与特洛伊战争（Trojan campaign）的人是否会用字母，我们

² 在这章和下一章中(注意约瑟夫在第10节提到了“灾难”),约瑟夫借用了柏拉图(Plato)在 *Timaeus*, 22 B and C 的词语:一位埃及祭司向梭伦(Solon)谈论过类似的话题,就是希腊人的现代情怀。参见《驳阿皮安》2.192, 224 关于类似这次对话的内容。
³ 也许是指奥奇其斯时代(Ogyges)的大洪水和丢加良(Deucalion)洪水的故事等等。
⁴ 参希罗多德《历史》5.58.

知道这仍然是一个众多争议和分歧的问题。事实上，很可能那时的人并不知道今天的书写方式，这也是现在流行的观点。¹²纵观整个希腊文学历史，没有一部写作时期不受争议的文学作品比荷马的诗歌更加古老。尽管如此，荷马的时期显然比特洛伊战争的时期要晚；而且即使是荷马，据说他也没有把他的诗歌写下来。一开始这些诗歌只是流传在人们的记忆里，直到人们后来才把分散的诗歌編集起来，所以才造成这部作品很多前后不一致的地方⁵。¹³此外，(第一批)尝试用文字记录历史的希腊作者，比如[公元前6世纪]亚尔歌的阿古西拉斯(Acusilaus of Argos)和米利都的加玛斯(Cadmus of Miletus)⁶，以及其它提到的年代较晚的作家，他们都生活在波斯入侵希腊之前的那段时间。¹⁴此外，第一批论述天体⁷和神明主题的希腊哲学家，比如锡罗斯的斐瑞居德斯(Pherecydes of Syros)、毕达哥拉斯(Pythagoras)和泰勒斯(Thales)，在他们残留的少数作品中，都承认自己是埃及人和迦勒底人的门徒，这是全世界一致公认的。希腊人认为这些哲学家的作品是最古老的，他们甚至怀疑这些作品的真实性。

不同希腊历史学家之间的分歧

(3) ¹⁵ 因此，可以肯定地说，希腊人受到这样的蒙蔽是非常荒谬的。他们竟然认为自己是唯一了解古代历史的民族，也是自身历史唯一准确的报导者。任何人都可以从历史学家的作品中轻易地发现，其实历史学家的作品本身并不是确信知识的基础，每个作者只是根据自己的推想来表达事实。很多时候，他们的作品

⁵ 荷马的诗歌是根据后人的记忆编辑的，不是根据他本人亲笔的写作。这些记忆片段被整理成歌曲形式，好像是荷马吟唱的一段段的歌谣，而不是彼此相关的完整作品。这是古代注经家一致公认的观点，但现代学者不是这样认为的。
⁶ 公元前6世纪的作家。
⁷ 天界生命的存在。

会自相矛盾，对于同样的事情会出现截然不同的叙述。¹⁶ 希兰尼古斯（*Hellanicus*）⁸和亚古西拉斯（*Acusilaus*）在家谱的记录上存在分歧⁹，亚古西拉斯多次纠正海西奥德（*Hesiod*）的错误，随后埃弗罗斯（*Ephorus*）¹⁰揭露了希兰尼古斯在很多文章中的谎言，蒂迈欧（*Timaeus*）¹¹又揭露了埃弗罗斯的谎言，后来的作者又揭露了蒂迈欧的谎言，至于希罗多德（*Herodotus*）¹²，每个人都知道他的谎言。我无需化更多时间长篇大论，因为读者比我知道地更清楚。¹⁷ 即使关于西西里岛人（*Sicilian*）的历史，蒂迈欧也坚决表示反对安提阿古斯（*Antiochus*）¹³、非利士图斯（*Philistus*）和加利亚斯（*Callias*）的说法。此外，关于雅典的历史也存在很多类似的分歧，比如谁是《阿提卡》（*Atthides*）¹⁴的作者；关于阿

⁸ 来自米蒂利尼（*Mitylene*），公元前五世纪的历史家，与希罗多德同期。

⁹ 这个家谱把有关希腊人来源的传统排列了出来。

¹⁰ 公元前四世纪中后期的历史家，伊索克拉特（*Isocrates*）门生。

¹¹ 约公元前 352~256 年。他曾为自己的故乡西西里岛撰写了一部历史巨著，覆盖时期到公元前 264 年。有“吹毛求疵”的绰号，被后来的罗马历史家波利皮斯（*Polybius*）批评。

¹² 伟大的希腊历史学家希罗多德（公元前 485~425 年）有历史研究之父的称号，约瑟夫对他的评价是值得关注的。事实上有不少古代史学家对希罗多德也有相当多负面的批评。例如以撰写古埃及历史而著名的学者曼涅托（*Manetho*）批评希罗多德对埃及的记载错误百出。著名的罗马地理学家和史学家斯特拉波（*Strabo*）也表达了同感。最为触目的评论是，以记载波斯王赛勒斯（或译古利奈）历史出名的色诺芬（*Xenophon*，公元前 434~355）认为希罗多德是以（浪漫）小说的表达方式来记载有关事迹。对于犹太人事迹的记载，希罗多德在《历史》书中记载甚少，他对那些奇闻趣事的兴趣远远超过对有价值事情的关注。现代学者希罗多德《历史》的记载甚为谨慎，往往必须要以其它证据为作为支持。

¹³ 公元四世纪的锡拉库扎人（*Syracuse*，西西里岛港口城市），编写了西西里岛人（到公元前 424 年）和意大利的历史。非利士图斯和加利亚斯也都是锡拉库扎人（公元前四—三世纪）。

¹⁴ 关于阿提卡（*Attica*，古代希腊中东部地区）的历史和地理著作。可能的作者包括斐

哥斯（*Argos*）历史的问题上，他们的历史学家也存在不同意见。¹⁸ 在这些一流作者的笔下，连波斯人入侵和与此相关的事件的描述都存在差异，还有什么必要去提名各个城邦的历史，以及那些不算重要的事件呢？在很多事情上，即使修西底斯（*Thucydides*）都被一些评论家认为存在错误，他还是那个时代公认记录历史最准确的作家。

分歧原因之一：希腊人忽略保留公共记录

〔4〕¹⁹ 关于这么多矛盾和分歧，如果一个人专心研究，可能会找到很多其它的原因。但是对于我来说，我将着重讨论下面两个原因。首先，我将论述我自己认为比较根本的一个原因。²⁰ 后代的历史学家热心编写古代历史时发生错误的主要责任，以及他们习惯撒谎的原因，主要还是因为从前的希腊人忽略了保留时事的官方记录。²¹ 这种忽略不仅存在于较小的希腊城邦，即使在那些希腊土生（*autochthonous*）土长，并且以勤奋好学著称的雅典人当中，我们也没有发现古代历史的官方记录。雅典人最古老的公众记录是德古拉（*Dracon*，约公元前 621 年）为他们起草的有关杀人的法律。²² 德古拉生活在匹斯阿图斯（*Pisistratus* 或 *Peisistratus*）专政统治之前¹⁵。至于亚卡迪人（*Arcadians*）¹⁶和他们令人炫耀的古代历史（公元前 560 年），我就不需要说了，因为即使到了比较晚的时期，他们都几乎不会书写字母。

罗考洛斯（*Philochorus*），戴孟（*Demon*）和艾斯特（*Ister*）。

¹⁵ 德古拉（活跃于公元前 621 年）是古雅典时期最早的立法者之一。匹斯阿图斯（*Pisistratus* 或 *Peisistratus*）生于公元前七世纪末，于公元前 546 年至公元前 527/8 年为雅典专政者（*tyrant*）。

¹⁶ 也被认为是具有“地方性的”（希罗多德《历史》8.73）。

分歧原因之二：希腊历史作家关心作品的风格，不关心历史的准确性

(5) ²³ 因此，不同历史学家的作品之间存在分歧，主要原因就是缺乏任何书面记录的基础。如果有书面记录的存在，热心学习的人就能够立刻得到教导，也能驳倒那些谎言。然而，除此以外，我认为还有第二个原因。²⁴ 那些下笔草率的历史学家并不那么关心发掘历史真相，尽管他们的专业应当如此，他们更关注如何表现他们的文学才能，而且他们选择题材的标准，取决于他们觉得这个题材可以让他们压倒对手，脱颖而出¹⁷。²⁵ 一些人把历史写成神话，一些人为了成名，在历史中赞扬城邦或君主。还有一些人批评事实或其它历史作家，以此作为成名的途径。概括地说，他们的方法无非一种，就是扭曲历史的本质。²⁶ 历史准确性的证据，就是在一件事情的描述上，无论是口头的描述，还是书面的描述，存在普遍的一致。与此相反，希腊的历史作家为了证明自己的观点是最真实的，反而在同一件事情给予不同的描述。²⁷ 当然，谈到修辞和文学才能，我们承认自己不如希腊历史作家，但是对于古代历史的准确性而言，我们并不需要修辞和文学才能，至少特别是当我们讨论个别外国历史的时候。

天人
幽默

考试

佚名

在神学院教牧学期考试中，考题中有一题问：「负责清洁学院厨房及洗手间同工姓甚名谁？」

全班五十位考生中，只有一位同学答对了。学生都在埋怨说这题目不在课程范围之内，教授对他们说：「这题目提醒你们将来在教会牧会，第一件事便是要认识群羊中的每一个人！」

¹⁷ 参《犹太古史》1.2.

原文
解经

天使与使者 (马可福音一章 1-8, 13 节)

苏佐扬

看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面前，预备道路。祂在旷野四十天，受撒但的试探，并与野兽同在一处，且有「天使」来伺候祂（2 节，13 节）

「天使」英文称为 ANGEL，此字近代中文译书译为「安琪儿」，是从希拉文来的，原文是 ANGELOS^①。中文圣经将此字译为「天使」，但原文并无「天」字，原意乃是「使者」，实应译为「使者」，不必加天字较合原文。

先知以赛亚所预言的「我的使者」，是预指耶稣而言，该「使者」一词原文与「天使」同字，中文圣经有七次译为使者，因为不是指天上的使者而言。

「我的使者」一词，是从希伯来文而来，原音为 MALACHI^②音译即「玛拉基」。所以玛拉基先知并非真正名字，可能是一个「笔名」而已。

主耶稣是神的「使者」，在工作上与「天使」有点相同。神的仆人在传福音的圣工上，也是神的使者，也可称为「玛拉基」。主耶稣是一个最忠心的使者，完成天使所不能做的。我们如果立志事奉主，为什么徒负虚名，白占圣工地土而不肯做一个忠心的使者呢？

天使在救恩的事上，还是信徒的差役（来一 14），但他们也希望信徒能与他们站在一边，来完成主工，对付那恶者。如果一个罪人悔改，天使们非常快乐，那么一个圣徒战胜罪恶时，天使们岂不更雀跃么？

① ἄγγελος ② 希伯来文 מַלְאָכִי

撒网与补网

(马可福音一章 16-20 节)

耶稣顺着加利利的海边走，看见西门和西门的兄弟安得烈在海里撒网（16 节）。

这里所说的「撒网」，这种网原文是「拖网」，由四个人或更多人站在海中撒开的，原文 AMPHIBLESTRON①。

后来祂稍往前走，看见雅各和约翰在船上「补网」，这种网原文是 ΔΙΚΤΥΟΝ②，乃是「小网」。同时西门和安得烈跟从耶稣之时，所舍去的网，原文也是「小网」。这种小网，是由一个人撒出去的，但「拖网」则必须由四个人操作。

撒网，可以预表为主工作，如要「拖网」，则必须数人同心工作，没有一个人能做完所有的工作，所以上主安排各人有不同的任务。同工必须同心，不应有妒忌与不合作的心。否则同工会变成「同攻」。

补网，可以预表个人灵修。每一个渔夫都知道补网的重要，但许多基督徒并不知道灵修的重要。约翰和雅各所补的是小网，正好预表我们对付小的毛病，小的罪恶，小的问题，「衫破从小补」，否则变成大破，不可收拾。

「补」字原文是 ΚΑΤΑΡΤΙΖΟ③，是一个拼合字，意即「使之完全」。我们要做一个完全人，必须每日在灵修中检讨自己每日的言、行、思、态，是否有不完全之处，求主赦免，求主帮助，好从新领受天上的力量，使工作有更多的效果，所网的鱼更多，而无漏网者。

① ἀμφίβληστρον ② δίκτυον ③ καταρτίζο

第四诫 敬拜的时间

(出二十 8-11)

香港 熊明仁

默想
十诫⑤

第四诫是十诫中最长的一条诫命，也是一条正面的诫命。创二 2-3 记载：神六日劳碌作工，创造一切，「到第七日，神造物的工已经完毕，就在第七日歇了他一切的工，安息了」。这是神自己的安息。因此神在第四诫吩咐以色列人要守安息日。

第四诫可分为三个部分：

1. 第一部分告诉我们有甚么事要遵守的（8 节）：就是「当纪念安息日，守为圣日」。「纪念」有双层意义，第一是提醒以色列民，他们曾听过和经历过有关安息日的事情。在去西乃的旅途中，神在一星期中，有六天供应他们吗哪作为食用，但到第六天，神给他们双倍的吗哪（出十六 22），所剩下吃不完的，可以留到第七天早晨，因为「明天是圣安息日，是向耶和华守的圣安息日」（出十六 23）。因此，当他们到达西乃后，神吩咐以色列民要「纪念」安息日。第二是「纪念」，不单只用头脑记得起安息日，更是要把该日分别为圣，奉献给神，全人投入专心事奉神。

2. 第二部分告诉我们应当要怎样遵守（9-10 节）：第四诫，神很清楚的指示我们要守安息日为圣。首先神告诉我们「六日要劳碌做你一切的工」（9 节），六日要殷勤地工作，这是神给我们在地上的责任，「若有人不肯做工，就不可吃饭」（帖后三 10），不要白占地土（路十三 7）。但是，当我们在六日工作时，务要殷勤地工作，因为「无论做什么，都要为荣耀神而行」（林前十 31），神管理我们的工作和休息。

但到第七日，是「向耶和华你神当守的安息日。这一日你和

你的儿女、仆婢、牲畜，并你城里寄居的客旅，无论何工都不可做」(10 节)。我们在地上工作时，时常觉得很不愿意，很辛苦和疲累，是一个重担。起初并不是这样的，神吩咐亚当和夏娃「治理这地，也要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创一 28)，工作是神给人类的礼物。亚当和夏娃堕落后，神审判他们和蛇，又对亚当说：「你既听从妻子的话，吃了我所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树上的果子，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你必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吃的」(创三 17)，又说：「你必汗流满面才得糊口」(创三 19)，这样，工作便变成人类的重担，工作因人的罪而受咒诅。

神是公义、慈爱的神，审判背后有恩典，人因罪要承受六日工作之苦，第七日归给神，定为圣日，人和牲畜要休息，恢复体力。六日工作，第七日敬拜神。守安息日为圣，在圣经里含有献上独一敬拜的涵义。守安息日显示以色列人与神之间有特殊的关系，其它的民族没有宣称他们是耶和华的子民，也没有守安息日的规定。利未记第二十三章 3 节：「六日要做工，第七日是圣安息日，当有圣会，你们甚么工都不可做...」，「当有圣会」是指全体以色列民聚集敬拜神。主耶稣也遵守安息日，因祂「在安息日，照他平常的规矩进了会堂，站起来要念圣经」(路四 16)。安息日不仅是用作敬拜神，也是休息的一天。

3. 第三部分告诉我们遵守的原因 (11 节)：摩西在申命记第五章 12-15 节，复述第四诫，与出埃及记的有所区别。最大的分别在于出埃及记谈及神的创造，而申命记谈及神的拯救，这两处经文是否来自不同的资料来源呢？不是的。因为在十诫的引言中，「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曾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出二十 2)，救赎是神与以色列民立约的原因。神以大能创造天地万物，神大

能的救赎也是神的创造，从无到有，以前从来没有发生过的事。纪念神的救赎，就是神要我们守安息日的原因。

主耶稣对安息日的教导

马太福音第十二章 1-14 节记载，法利赛人与主对有关守安息日的争辩。在这段经文，我们可以看见主耶稣的意见：

主在安息日进会堂教训人(可一 21、六 2；路十三 10)。这是祂的习惯(路四 16)。祂虽然反对法利赛人死守安息日传统的规条，但圣经没有记载主违反安息日。祂遵守这主日，并给安息日重新的解释和看法。

1. 主耶稣是安息日的主，所以祂有权把安息日的真义和解释说出来(太十二 27-28)。

2. 安息日是为人而设的，故饥饿的门徒可拾麦穗来吃，正如大卫可吃陈设饼。因此安息日是可以预备和吃食物。

3. 安息日是可以做善事和救命，主在安息日治好手枯干(可三)，腰弯的妇人(路十三 10-13)，患水臃的人(路十四 2)和 38 年老病人(约五 1-18)，因神是施怜悯的神(太十二 7)。

马可福音还加了一句「(主)又对他们说：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所以，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二 27-28)。神关心人的健康和体力，甚至比安放在圣殿里的陈设饼还重要。安息日是神给人的恩赐，因为「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供应人的需要：休息和食物。安息日是怜悯日，不是压制日，主说：「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太十二 7)。

约翰福音第五章 1-17 节记载，主在毕士大池旁边，医好了一个患了三十八年病的病人，犹太人反对主在安息日医病和吩咐那人拿起褥子走。

守安息日改为守主日

信徒应遵守主日一神既工作六天，休息一天，信徒也应把礼拜日分别为圣，用这日专敬拜神，并且让这日使身心灵都休息，也可利用这一天来帮助别人，行善探访有病、年老，残障者。

谁有权柄把第七日改为第一日呢？就是主耶稣基督。主在七日的第一日复活，又在当日出现在门徒的聚会中（约二十一，19）；过了八日，当门徒聚会时，又出现在他们中间（约二十一，26），门徒聚会也是敬拜主的时刻。使徒约翰宣称在拔摩岛被圣灵感动的那日为「主日」（启一 10），教会传统称主复活的那一日（现代的星期日）为主日，信徒在该日聚集纪念主的复活。

门徒在五旬节等候圣灵降临（徒二 1），很大可能是在七日的第一日，因为以色列民要到第七个安息日的次日（第一日）献祭给神，庆祝五旬节（利二十三 16）。保罗经过特罗亚的时候，信徒在七日的第一日，与保罗聚会擘饼，保罗就与他们讲论，直讲到半夜（徒二十 6-7）。保罗吩咐哥林多和加拉太信徒，「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各人要照自己的进项抽出来留着」，为圣徒捐钱（林前十六 1-2）。信徒也有在会堂里守安息日的规矩（徒十七 1-2）。我们相信七日的第一日（主日），是信徒聚集敬拜神的固定时间。

旧约安息日的预表告诉我们，当神成就祂的救赎计画后，第一日会有特别的意义：新的开始，新的创造和新的生命。在旧约，以色列民往后看，回顾神的创造和神的拯救，脱离埃及为奴之地，同时也向前看，盼望弥赛亚的来临，创造新的开始。新约的基督徒往后看，回顾主所成就的救赎和复活，同时也向前看，盼望主的再来和所带来的新天新地。在那日，我们将会享受真正的安息了。（待续）

一生蒙神恩典

加拿大 施柳玛锦

见证

神实在恩待我们的家族，我出生在上一世纪三十年代，是第三代基督徒，外公、爷爷、叔伯、姑母、舅父、内外表兄弟们，大部份是事奉主的仆人，当时他们由外国（英国）宣教士带领下信主受洗加入教会。

爷爷们那一代每晚都举行家庭崇拜，全家大小一起唱诗、祷告、读经，由于他们十分注重儿女的教育，故此父母那一辈都按着圣经真理，教导儿女。我有十兄弟姊妹，家乡（福建泉州）有英国宣教士来开办医院，学校是基督教学校（有男女校二所）。每天早上未上课前，一定先有崇拜，使学生认识有一位真神。我们五个兄弟，就读于培元男校，五姊妹于培英女校就读。我们自小接受基督教教育，明白圣经道理，在主话语的教导和主的爱中成长。至今仍能保持每天清晨灵修的习惯。我在十七岁那年接受耶稣为个人救主，接受水礼。

1937年日本发动侵略战争，虽然中国不少省份遭受日军的蹂躏，多人死伤及失去家园或遭难，我们的家乡却幸免于难，没有受到影响，这是神特别的保守和恩典，使我们免受战争的痛苦。

1947年我在家乡结婚，丈夫在菲律宾经商，在神的奇妙带领下让他认识真神（未婚前信主），于菲律宾中华基督教会受洗，后也参与事奉主。1953年同长女来香港与丈夫会面，中国变色，我定居香港。

我们一同建立基督化家庭，将福音种子延续下一代。在香港三、四十年在九龙闽南三一堂有事奉圣工。

在1992年第三女儿在多伦多工作，申请到加拿大、与她一同

定居，于证道浸信教会参与事奉。

感谢上主，全家蒙神的恩典数算不尽。女儿、女婿，外孙们学业的成就都是天父给他们的恩惠，晓得寻求神的带领及懂得事奉主。天父所赐的产业，父母都一样给他们在主内好好栽培造就。

虽然日子过得很快，我时刻都数算自己的日子 (诗九十 12)，想到日子不多了，今年已 84 岁了，听觉差，行动也不太方便，事奉不多了。但主赐给足够精神，仍尽所能事奉祂，主恩是够用的，神给我的日子如何，力量也如何，祂会赐给所需的，但愿神继续扶持。

最重要的不要觉得年老了，不会作什么，更加要关心神的工作，为圣工所需、为国家平安、为未听福音的人代求。

神所赐的生命，还有气息的时候要好好珍惜。

感谢上主，因为祂有说不出的恩典。

| |
|--|
| <h2 style="color: blue;">我们活着</h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单靠食物 (太四 4) 2. 乃靠神的灵 (约六 63) 3. 乃因主活着 (约十五 19) 4. 乃因主愿意 (雅四 15) 5. 活着是基督 (加二) |
|--|

第十九首 當信主耶穌 19

使徒行傳十六31 BELIEVE ON THE LORD 1935 山東滕縣 蘇佐揚
Acts 16:31 John E. Su

當信主耶穌， 當信主耶穌， 你和你一家都 必得救，
 Be-lieve on the Lord Jesus, be-lieve on the Lord, and thou shalt be sav -ed and thy house,

诗歌
信息

当信主耶稣 曲苏佐扬

(1935 年 山东 滕县)

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 (使徒行传十六章 31 节)。
 保罗和西拉虽然被捕下狱，并不因此埋怨或灰心，结果带领了狱卒全家信主，是他们在腓立比传福音所带领归主的第二个「全家」。「全家」一词在圣经中占很重要的地位。此外，十六章头一段则有一个「三代信主之家」，即提摩太之家。在这一段圣经中，我们可以看出保罗事主的精神与奇妙的效果。

一、**为主坐牢，仍然赞美** (25 节)。保罗和西拉被众人用棍打，打到遍体鳞伤，两脚也上了木狗，失去自由，但无人能封闭他们的咀巴，他们仍然乐观地祷告，唱诗赞美神。他们与神的属灵关系并不因属世的遭遇而受丝毫影响，反倒用天上的力量去改变世人的权势。时在半夜，乃是黑暗的时候，但他们心中充满光明。正如约伯所说的，「祂使人夜间歌唱」(伯三十五 10)；又像诗人说：「黑夜，我要歌颂祷告赐我生命的神」(诗四十二 8)。有信心的圣徒，他的心中永远是白昼似的。

二、**祈祷赞美，震动地基** (26-28 节)。保罗和西拉的祈祷和所作的二部合唱，竟然发生空前的伟大力量。1.地大震动。2.监牢摇动。3.监门全开。4.锁链全松。5.禁卒惊醒，竟欲自杀。这真是祈祷与唱诗的奇妙效能，同时也证明我们虽然时常唱诗，但尚未发挥唱诗的伟大效能。不过，历史上也有许多人因听见别人唱诗而受感信主或献身事主者。保罗和西拉在这里所表现的精神实可为后代传道及信徒之范。

三、**禁卒信主，全家欢喜** (29-34 节)。禁卒管理一切被捕的人，严紧看守，他自己的灵魂却被监禁在魔鬼掌握中。他以为一切囚犯的锁链都松开了，却不逃狱，是因受保罗西拉唱诗所感化，于是狱卒向他二人发出一个代表性的问题：「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保罗的回答也成为金言：「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原文的口气乃是「你和全家都当信主耶稣，就必得救」。本章内有三个家庭，除吕底亚与禁卒全家外，还有三代信主的提摩太之家。如果你已信主，是否也已带领全家归主呢？

四、**任务完成，继续奔驰** (35-40 节)。狱卒决心信主后，又为他们洗伤，又带他们到自己家里去(可能是在牢狱附近)为他们预备饭。第二天又护送他们出境。保罗和西拉生为罗马籍公民，罗马人在帝国各地是享有特权的，即「不能受任何人所欺侮」，保罗和西拉就利用这特权在各地传道，获得许多便利，于是保罗和西拉续奔前程，为主工作。(本诗歌已收录在「大山可以挪开」CD。

一般植物通常有叶子、茎和根。但在 1818 年，有人在印尼密茂的树林发现了一朵「奇花」，它不单是全世界最巨大的花，它发出的味道更是独一无二的。在香港最大的花，包括大红花、凤凰木的花、百合花、玫瑰花等，即使它们有夺目的颜色，但最大的只有十多厘米，但这朵奇花的直径可以达到一米，重 7-11 公斤。它的外形像一个沐浴盆，可以有 5-6 公升的容量，它的花蕾是棕黑色，其貌不扬，但绽放时却一开惊人，是血红色。除了能散发出腐肉尸臭味，更能发热，模仿刚死的动物，以吸引昆虫给它授粉，故命为「尸花」。此花蕾要九个月才能结花苞，开花 7-9 天后会变棕色。它的学名为 *Rafflesia*，分布在印尼、菲岛和婆罗洲等热带森林。

科学家对此植物深感兴趣，因为它不仅没有叶子和茎，连根都没有，那么它到底如何生存？原来它是寄生在一种葡萄植物的茎内，完全依赖寄主的养料维生，所以在未开花前，完全没有迹象显示它里面有这么一棵寄生植物。此外，植物学家对这花的来源大惑不解，因为没有任何植物和它相似，很难将它分类，属于那一科；植物分类要靠叶子细胞内负责光合作用的叶绿素基因的排列，但这花却没有叶绿素，也没有叶子，所以不知它属于那一类，而最接近它的是却是大戟科植物，但此科的植物，包括一品红 (俗称圣诞花) 和橡树的花是十分细小的，况且是成累的，所以尸花和此科的植物很难扯上关系。

根据进化论的推断，所有生物，包括植物，都是「进化」而来的，好象一棵进化树上的枝子和叶子，虽然很多植物可以根据

它们的构造和相似程度分门别类，例如菜心、芥兰、白菜属于同一属，而桃、李、梅、杏属同一类，但尸花植物却难于归类，它不知是从「进化树」上那一枝生出来的。

科学家不断从自然界中寻找可用之材料，若能破解尸花内的「歌利亚」基因加以利用，或许可以加在食用菜蔬上，例如西兰花、马铃薯，增加它们的体积，从而增加蛋白质的含量。像今天所吃的玉米，在几千年前都是十分细小的品种。下图显示花的三个阶段：图左是花蕾（棕色），中央是开花后变了棕色。

封面图的的尸花是 *Rafflesia leonardi*，是 2008 年在菲律宾的茂密树林发现的，而学名是根据菲岛著名华人植物学者 Leonardo L. Co 命名，他却不幸于 2010 年在采集标本时被政府军误杀，为科学而牺牲了。



图左为花蕾、中为已凋谢之花、右为盛开之花

认识
耶稣⑦

耶稣是「主」

约十三 12-17

美国 慎勇牧师

加州的谷歌 (Google) 公司被美国「富比士杂志」评选为全世界最棒的雇主，因为他们提供给员工的福利和工作环境是「一级棒」！在我们的心目中都有一个「好主人」的标准和定义。在不知不觉当中，我们也将这样的心态和标准带入到信仰里面。这样一来，我们对耶稣的认识和看法，自然就被限制在一个极为世俗的圈子内。所以，当个人的意愿或需要没有得到满足时，常常听到有人对神失望、抱怨、质疑，甚至是怒骂。因为，人们所经历的主耶稣，与自己心目中想象的「好主人」有一段差距。这不是因为耶稣，乃是因为人不曾真正认识「主」。

对于基督徒而言，耶稣是我们的「主」。这句话包括了两方面的意思：耶稣是我们生命的救主—藉着十字架所成就的救赎；耶稣是我们生命的主宰—透过复活的生命彰显的大能与权柄。所以，我们在受洗的时候要宣告接受耶稣基督成为我们的救主和主宰。然而，耶稣如何「主宰」我们呢？用什么样的方式和标准呢？这是我们模糊不清的，因此，人就用世界的眼光来看待这位「主」。

这段经文让我们看到主耶稣的三个「超越」，使我们得以更多地认识祂。

一、超越「利益关系」的「主」

耶稣与门徒在「最后的晚餐」上，为他们洗脚。我们可以想象：当时的门徒正陷入一种错愕与惊讶当中，一时还没有反应过来。很快的，我们的主就用刚才所作的事教导他们。首先，祂问了一个挑战性的问题（12节）：「我向你们所作的，你们明白么？」意思是：你们知道我作了甚么事么？这件事是甚么意思呢？当时

的门徒们还陷身在一片茫然之中，为他们刚才眼前看到的一幕惊呆了。「主」站起来，用一条奴隶用的手巾束在「主」自己的腰。很显然，「主」已经自取了奴隶的地位，是服事中最低的地位。这是多么让人震撼的一幕！

耶稣看到他们的不知所措，于是出言安慰和鼓励他们说：「你们称呼我夫子，称呼我主，你们说的不错，我本来是」（13节）。耶稣非常肯定他们尊重祂是老师和主人。然而，祂让他们知道，祂所作的卑微工作并没有改变这个关系和地位。耶稣采用了仆人的形象，但没有改变祂是「老师」的事实，只不过祂是另一类的老师；耶稣谦卑地为门徒们洗脚，并没有改变祂是「主」的事实，但祂不是人心目中所想的那种「主」。当耶稣面对十字架的时候，在临别之际，祂还顾念到跟随祂多年的门徒们。耶稣用水洗每一个人的脚，用手巾为他们每一个人擦干，包括那卖主的犹大。此刻，仿佛看到主那深情、怜爱和忧伤的眼神。耶稣为什么要这样「屈尊」去做呢？在我们这个「利益至上」的时代，人们难免会问：耶稣如此行有什么利益吗？在这个世界上，凡「屈尊」者，十有八九是有所求；有所求者，为利也！那么，耶稣如此「屈尊」，是为了「利」吗？绝对不是的。耶稣是门徒的「主」，是「老师」，祂不需要门徒为祂做什么。祂之所以这样做，完全是出于对门徒「爱」的缘故。

耶稣这种全然的、牺牲的爱，使我们看到耶稣的超越，祂是那位超越利益关系的「主」。耶稣呼召、恩待、救赎、帮助跟随祂的人，不是因为「利益关系」，乃是因为「爱」的关系。所以，我们跟随主，不应该是「利益关系」的跟随；我们的顺服，也不应该是「讨价还价」的顺服。

二、超越「世俗价值」的「主」

或许我们都很羡慕有谷歌Google这样的「主人」，慷慨大方、

考虑周到、体贴关怀，真是「薪资高，福利佳」。但是，你想过为什么他们会对属下如此恩待吗？在那篇报导里面，记载了上层的一些响应，管理层这么照顾员工，绝对是一项投资，让员工没有后顾之忧，生产力才会提高，会为企业创造价值。原来，在人手的一切「恩典」的背后，还是「利益」的关系，这就是这个世界的价值观。

这并非批评这些企业界的管理或运营理念，因在世俗的价值观下，这些做法是很合理的。并且在近年以来，企业管理和运营理念越来越讲求「人性化」、「舒适化」和「和谐化」，好象一夕之间，劳资双方、雇主与雇工之间长期形成的张力就可以被融化。其实，在世俗价值下的这种主人与仆人的关系中，还是「利」字当头的。为什么「主人」可以善待「仆人」？因为如此就可以「提高生产力，为企业创造价值」，因此，「善待」的本身就成为了「投资」。对于世界来说，这是不可变更的准则。

当年，耶稣在最后的晚餐上洗门徒的脚，不是为了让门徒们替祂承担痛苦；不是为了提高他们的向心力；不是为了让祂们感动流涕；不是为了博得他们的称赞；更绝对不是一种精打细算的投资（因洗完脚之后，犹大还是卖主了；门徒还是四散逃命了）。耶稣甘愿谦卑洗门徒的脚，乃是让门徒们看到一个崭新的价值观，为他们立下一个「新价值观」的榜样。这种价值观不是这个世界的，乃是从另一个完美世界而来的。而这个关乎日常生活与信仰的价值观就是「完全的奉献」一是付出，而不是收取；是服事别人，而不是被人服事。虽然时代不同了，但是，依然有很多机会让我们以不同的方式谦卑地服事别人，并非为了「利益」，乃是因为耶稣和祂的爱。

正如耶稣基督道成肉身来到这个世界，不是要效仿、模仿这个世界，乃是要奠定一个从神国而来的价值观，成为跟随者的榜

样。所以，我们「不要模仿这个世代，倒要借着心意的更新而改变过来，使你们可以察验出甚么是上帝的旨意，就是察验出甚么是美好的、蒙祂悦纳的和完全的事」（罗十二2，新译本）。

耶稣当年为门徒洗脚，使我们看到祂的超越，祂就是那位超越世俗价值的「主」。

三、超越「理论知识」的「主」

耶稣说：「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17节）。耶稣是一个注重行动的人，更是超越理论知识的「主」。因此祂要求祂的门徒不单是头脑里装满了学问知识，还要将这些理论、知识应用在生活中，要动起来，否则就成为头重脚轻的人了。

近几年到国内，总是抽空去逛逛书店。发现书的种类很多，各行各业都有。其中最为突出的是管理类的书，另一类是股票类的书籍。封面设计很漂亮，质量不错，价钱更好。许多书以标题吸引人，因此常常看到类似「企业管理之父」、「股神」、「股王」、「专家」的字眼，有时候同时有几个自封「股神」的人讲法不一样，要听谁的？而越是被称为专家、股神的人，自己的股票往往被「套牢」的最多。其实各地都有这些奇怪的现象。到处都是各种各样的评论家、名嘴，很多是说说而已的，但更奇怪的是，却有那么多人愿意相信。人类缺乏的不是好的「理论」，乃是将这些好的理论实行出来的「行动」。

在14节，耶稣说：「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夫子，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当彼此洗脚。」耶稣的意思是说：你知道我作了甚么吗？我作了原本不需要我、不应该是我去作的事：为你们洗脚，包括为出卖我的人。我舍去自己的尊严，取得了奴隶的地位，为要服事你们，使你们得着最高的益处。我既作了，你们也该照样去行。因此你们也该彼此这样行，舍去你们一切的尊严，取得服事的最低地位。耶稣更强调的是：当你们称呼我为「主」的时候，

这意味着你们不仅仅是尊敬我，也应该顺服我。

17节所说的「福」是：仅仅只说到服事的理论是没有用的，如果你们将所知道的，实际去行纔有价值，努力去行出来就会快乐了。祂告诉门徒：「知道」和「去行」是不可分割的一个信仰实体。「听道而不去行道，就是不知道」。在生活中也好，在事奉中也罢，「知道该如何作」是一回事，实际行出来又是另外一回事。而超越理论知识的主告诉我们：真正的福气不是从「知道」而来的，而是从「行道」出来的。

耶稣是我们的主，祂不仅是我们的救主，也是我们生命的主宰。在这段经文里面，我们看到主耶稣的三个超越，使我们得以更多地认识祂，也当成为我们的榜样。耶稣是超越利益关系的「主」；耶稣是超越世俗价值的「主」；耶稣是超越理论知识的「主」。但愿我们谦卑衷心跟随主、事奉主，不是出于「利益关系」，乃是出于对耶稣「爱」的响应。

见证

每一天都是神的恩典

香港 萧安妮

读小学时我已认识耶稣，接受祂为救主，所以一直蒙福。后来在小学教书，同事关系良好，事业顺利；由训导主任转为学术活动主任。由于教育制度不停改变，所以事务越来越繁重，压力越来越大，至2003年发现患上乳癌。2004年做了切除手术，之后一直都状况良好，不像一个病人。2007年开始复发，经朋友介绍采用一种保健品，病情受到控制，虽然已扩散到骨，但没有痛楚。

但由于服保健品所需费用巨大，经济渐不能维持，只好少用。2009年覆诊时，医生劝告一定要接受治疗。感谢神，因为医生是朋友，且透过他的帮助，申请到机构的经济援助，可以接受价格

昂贵的化疗。所以进展良好，一枝针药需费 15,000 元，口服药则需 3,000 元。神又感动两位学生负担口服药的费用。

但半年后出现抗药性，所以医生改用别的药物，并改用放射法，过程虽然十分痛苦，因为有许多反应，呕吐、食欲不振、消瘦等等，但神保守，外表看来我好像一个平常人，可以外出，并去教会聚会。

当身体十分软弱，没有力量照顾自己和做家务时，神又派天使来协助；每天有一位姊妹照顾我起居饮食、清洁等。又有三次住院经验，期间有机会向其它病人讲述神恩，他们很得帮助，甚至有一个病人的家属，说我是全病房最开心的病人，我让他知道，因为我有耶稣才这么开心。

神在经济上一直很照顾我，赐福给我。因为医病，看中医及吃保健品花费不菲，但正如青年圣歌「每一天」所言：不用恐慌与挂念，神供应〈当我以为没办法的时候〉，而教会亦在经济上帮助我。我有缺乏时，只告诉神，祂就感动人供给我的需要。

另外，特别在居住方面，香港的租金昂贵，但神感动一位朋友，免费让我住在他位于沙田的一个单位，连水电费也不用我付。这是神莫大的恩典。在其它的经济需要方面，神也为我有丰富的预备：透过同事〈这是很意想不到的〉、教会的弟兄姊妹，诗 23：「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是我的经历。

现在病未痊愈，皮肤上有许多肿瘤，既痕且痛，十分辛苦，并且晚上不能安睡，但知道神会保守、看顾，因我的头发祂都数过。我常记得「因祂不甘心使人受苦」这句圣经（哀三 23）。「祂打伤我们，也必医治；祂撕裂我们，也必缠裹」（何西亚书六 1）。

我不知明天如何，但我知每天是神给我的，有新的恩典。所以活着的每一天，只要感恩就够了。

Marlene L. Go (Philippines)

1 & 2 Kings are narratives that demonstrate how successful a reign will be, depended on how obedient to the Torah, the particular king is. The division of the Israel kingdom started with the disobedience of one king. It initiated a cycle of ups and downs for Judah and continuous downward spiral for Israel. Kings were differentiated on how faithful they were to God – depending on whether they obeyed the ultimate commandment – ‘to love the LORD your God and to serve him with all your heart and with all your soul’. Solomon’s prayer of dedication reflected his faithfulness to God. He acknowledged that he was put there on the throne only because of God’s faithfulness to His covenant with His servants who continue wholeheartedly in His ways. Solomon showed that his sincerity to seek God’s face and guidance in His reign. He knew that he needed God’s presence to defeat his enemies. He admitted to the wickedness of his people and asked God to forgive them and listen to their prayers. Solomon showed humility in his prayer – he knew he could only rule with God’s wisdom and provision.

So it is with leaders today. Every leadership is a gift from God. God gives authority to whom He appoints and chooses. Most of the leaders he chose started from humble beginnings. Moses was called after tending sheep in the desert for 40 years. David was the youngest from the humblest of tribes. He was just a shepherd boy. God told Samuel “The LORD does not look at the things man looks at. Man looks at the outward appearance, but the LORD looks at the heart.” God seeks those whose heart is loyal to Him – those who know that their kingship is dependent on acknowledging God as their LORD. It

does not mean that the leader is infallible and will not sin. Even David had his moments of weakness. But God accepted his prayer of repentance. David admitted at once that he committed a sin against God – he acknowledged his iniquity. He humbled himself to God. It is a sad fact that often times, a leader who does not admit he is at fault, contributes to his own downfall with continued errant ways. He drags the people he is leading down with him. His followers have to suffer the consequences of his mistakes. This was seen in the plight of all the evil kings recorded in the kingdom of Israel and even so with the ones of Judah.

I am blessed and privileged that God has called me to a place of leadership in the choir ministry and the children’s ministry. I need to be aware of the sin of pride which was the downfall of the leader of God’s heavenly choir. I have to become like a child in all meekness and humility. I am to lead acknowledging that I am only an instrument of God to minister to His people and to fulfill the task of bringing ultimate glory to God alone. Indeed, the LORD God is one and the only LORD worthy of obedience of all His creation.

Humour

The Good Samaritan

Anonymous

A Sunday school teacher was telling her 10 year old students the parable of the good Samaritan. She asked: “What lessons can be learnt from this parable?”

One student answered: “Before you travel, it’s better to buy travel insurance and accident insurance so that you don’t need to bother others to help you.”

旧约
原文解经⑥

神的灵 运行 מְרַחֵם פֶּתַח
aCHRüV^e TH PHFe CHe Ra M^e

编辑部

灵

第一个字母是 ו[ⓐ]音 V；下面加了两点表示短促元音 ə， ׀ 是连接词 and，用的时候必定和另一字相连，读音 V^e。

第二个字母是 ר[ⓐ]音 R；长元音是 ו[ⓐ]中央加了一点，读音 Rü (如 rude 之 u)。

第三个字母是 ח[ⓐ]音 CH，喉气音「赫」；下面加短元音一划，短元音 a 在 ח[ⓐ]的下面，发音却在 ח[ⓐ]的前面；读音 aCH (如 hat 的 a)。

整个字读音 V^eRüaCH (音译为露阿赫；注：希伯来文廿二个字母，其中 H 有两个，一个为 ח[ⓐ]轻 H 音，另一个为 ח[ⓐ]重 H 音，这重 H 音像中国国语的「赫」字，为重喉气音。灵字原文字根是 וִיִרְחֵם RüaCH，阴性单数字。

神的灵即圣灵，这是圣经头一次题到「灵」即「圣灵」的经文。圣经中题到圣灵的经文甚多，圣灵在旧约时代的工作表现也是多姿多采的。对于诸天和大地创造，约伯记如此报导说：「祂藉这灵，使穹苍有装饰」(伯廿六 13 原文)。这节经文表示灵参与创造大工，负责「装饰，使之美化及善后工作」。因此可说，圣灵是艺术家和美术家，万物一切之美均是圣灵的杰作，是可断言的。

灵与风的关系与异同

原文的「灵」字亦作「风」解。这字涵义包括：气息、生命、风、人的灵、神的灵等。值得神学界及科学证道界注意的是「灵」与「风」何以会同用一个字。因此有些英文圣经译者把一章 2 节译成「神的风运行在大地上」。

一、希拉文「灵」字的涵义。该字为 πνευμα (PNEUMA)，音译为纽玛，「风」字亦称为 PNEUMA。主耶稣在约翰福音三章对尼哥底

母讲道时，先题到圣灵使人重生的真理(三 5)，然后用最浅显的物理学常识告诉尼哥底母说：风随着意思吹……(三 8)。并且说：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在这段经文中，「灵」与「风」同用一字，表示灵与风是一样的。

二、科学家只能研究「风」，无法亦无可能去研究「灵」。但研究灵与风关系的人都可以明白，灵与风是一样的。圣经中最早题到「风」是在创世记八章 1 节，那是在洪水之后，「神叫风吹地，水势渐落」，如把它译为「神叫灵吹地，水势渐落」，亦无不可。以色列人过红海后，摩西作诗说：「你叫风一吹，海就把他们淹没」(出十五 10)，如译作「你叫灵一吹，海就把他们(埃及军)淹没」，亦讲得通。

以色列人在旷野要求吃肉时，神使风吹起，把鹁鹑由海面吹来(民十一 31)。风字如在此译为灵字，表示是圣灵工作之一，亦无不可。以利亚灰心时，躲在山洞中，神使烈风大作(王上十九 11)，此处的烈风，亦可解释为圣灵大大的活动。

三、神的灵吹过，花草尽枯。赛十 7 说：「草必枯干，花必雕谢，因为耶和华的气吹在其上。」这里的「气」，原文即「灵」字。诗三十三 6 说：「诸天藉耶和华的命而造，万象藉祂口中的气而成」，这里「气」字即「灵」字。受造之物因神的灵而成。

赛四十 13 说：「谁曾指示耶和华的灵(小字合原文)，或作祂的谋士指教祂呢？」「灵」被中文译经者译为「心」，是错误的，这里表示圣灵是「自由运行」在水面上的，不受任何外物所左右。

据本人研究，「风」并不是「圣灵」，但风是圣灵能力的一种表现。有时清风吹来，水波不兴，使人泛舟水中，则觉诗意颇浓。有时台风大作，人物损失无法估计，则使人闻风生畏，早作防范。这就证明圣灵的活动，有「爱」与「义」两方面，正如父神是慈爱，祂亦是烈火一样(来十二 29)。

运行 מְרַחֵם

TH PHe CHe Ra M^c

第一个字母 מ¹³音 M；下面加短促音：ə，读音 M^c。这是一个分词，即在进行中的动作，用的时候必定和另外一个字相连，

第二个字母 ר²⁰音 R；下面加短元音一划，读音 Ra(如 hat 之 a)。

第三个字母 ח⁸音 CH；下面加短元音：·e(as in bet)，读音 CHe。

第四个字母 פ¹⁷音 PH；下面加短元音：·e，读音 PHe。

第五个字母 ת²²音 TH，没有元音；表示这字是阴性。

整个字读音 M^cRaCHePHeTH(音似谋拉赫费事)。

「运行」一词的字根是 מְרַחֵם RāCHaPH，解作移动，振翅。「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圣灵工作在此是「运行」，但「运行」一词英文译为「Moved upon 在上移动」。有许多英文新译本译为「Hovering over 在上振翅」，耶利米廿三章 9 节：「我心在我里面受伤，我骨头都发颤」。这里的「发颤」，原文就是这个字。

但与「运行」意义较接近的另一处经文则为申命记卅二章 11 节：「又如鹰搅动巢窝，在雏鹰以上两翅搨展，接取雏鹰，背在两翼之上」。这里「搨展」一词即此字，意即震动两翼。或「Brooding over 在上孵卵」，其实这三个英文译字刚好表示原文的三种涵义：

- 一、在上作微震的移动，像母鸟教导小鸟学飞。
- 二、在上作保护的振翅，如母鸡保护小鸡。
- 三、在上作温暖的孵卵，地球好象一只巨蛋，圣灵在上孵蛋。

圣灵如母鸡孵卵

中文在此所谓的「圣灵运行在水面上」的原意，可用比喻法解释为「圣灵像母鸡或母鹰在地球上震动、振翅及孵卵」。

一只母鸡如在蛋上孵作，必须有下列的表现：

泥巴造脚 Feet of clay

香港 苏美灵

「王阿，你梦见一个大像，这像甚高，极其光耀，站在你面前，形状甚为可怕。这像的头是精金的，胸膛和膀臂是银的，肚腹和腰是铜的，腿是铁的，脚是半铁半泥的」(但以理书二章 31-33 节)。

先知但以理在少年时代与他三个朋友被带进巴比伦王宫接受各样学问和知识，使他们能侍立在王宫里。当时的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是一个蛮不讲理的暴君，他在位第二年作了一个连他自己也忘记的梦，却命令迦勒底人、术士、用法术的、行邪术的将梦告诉他，否则必被凌迟。这个无理的要求是一般人无法完成的，唯有被神的灵充满的但以理借着神的能力。将梦以及它的解释告诉王。上述经文便是王所梦见的：有一个大像，它有精金的头、银的胸膛和膀臂、铜的腰和肚腹，铁的腿和半泥半铁脚。但二 34 记载：「你观看，见有一块非人手凿出来的石头，打在这像半泥半铁脚上，把脚砸碎。」

先知但以理在二章 36-45 节对于巴比伦王所梦见的像已有详尽的解释，尼布甲尼撒王就是像的金头，巴比伦帝国被玛代波斯击败，成为波斯帝国，继而希腊的亚历山大征服了成为希腊帝国，最后是罗马帝国，这像代表人类横跨数千年历史的演变和进程。今天已是到了像的脚趾的时代，即半泥半铁。解经家对于半泥半铁有多种解释，因为泥和铁是两种完全不同的物质，又不能融合，所以可以代表多方面的意义。综观今天的世界，全球有二百多个国家，一个解释谓在经济上、政治上有极权的独裁的，也有十分民主自由的；教育方面有些国家的识字率高达 99%，有

一、有母爱，圣灵为万物生命之源，诗篇一零四篇 30 节如此说：「你发出你的灵，他们便受造；你使地面更换为新」。

二、用热力，亦即能力，圣灵充满一个人时，其力大无比，参孙即其一例 (士十四 6)。圣灵亦用祂的能力，改变大地。以赛亚说：「圣灵能改变旷野为肥田」(三十二 15)。

三、要忍耐，孵蛋需要时间去工作，直至蛋变成小鸡。圣灵在水面上运行亦如此。

四、要保护，圣灵不许魔鬼再有机会占据或破坏大地，直到任务完成。

地球如一个「大蛋」，一经圣灵「孵作」，地球面目完全改观，其改观情形如下：

- 1、不再空虚，万物化生。
- 2、不再混沌，万有整齐。
- 3、不再黑暗，光明显现。
- 4、不再毁坏，世界美化。
- 5、死亡过去，生命来临。

摩西五经中关于圣灵的工作

摩西五经中提及圣灵的工作如下：

- 一、圣灵运行在水面上，已如上述。
- 二、圣灵本来要永远住在人里面 (创六 3)，因人犯罪而撤退。
- 三、法老相信神的灵在约瑟心中，所以他有聪明(创四十一 38)。
- 四、圣灵充满比撒列，所以能制造会幕各种圣具 (出廿八 3，卅一 2-3)。
- 五、神将给予摩西的圣灵，分给七十个长老(民十一 25)。
- 六、圣灵使巴兰能作诗(民廿四 2-3)。

旧约时代，圣灵的工作是「单独的」，「个别的」，不像新约时代，自五旬节圣灵降临之后，是「普遍的」，「大众化的工作」。

些却是大多数人文盲。联合国和不少跨国机构发表很多报告，例如「人类发展指数」、「人类自由指数」、「人类苦难指数」等等，指出在二百多个国家中，确实在很多领域是极为悬殊的。

但二 43 说：「你既见铁与泥搀杂，那国民必与各种人搀杂，却不能彼此相合，正如铁和泥不能相合一样。」正好道出今天不少国家的种族分歧，即使居住在同一个人的国民，却是属于不同种族，不但不能相合，更频频引发冲突。事实上，不论每一个国家，大多由无数的「种族」组合而成的（即使在中国广东省，也有不知多少个族群，所说的方言都不同）。但以理书指出将来神必定粉碎列国，另立一国，永不败坏，也必存到永远（但二 44）。

Feet of clay 指泥巴的脚，解作一个人的弱点，多指他在人格上的缺失或他脆弱之处，即使他在各方面是伟大的、能干的、有领导才能的，甚至是天才人物，多是指历史巨匠，受人尊重、景仰、效法的模范，但人总有某一方面的缺陷，在未被发现之前，是鲜为人知的，但当他的弱点被揭发之后，会使他的完美形象尽失或大打折扣。

Feet of clay 亦可解作为不稳固的基础，因为这么一个由多种金属所铸成的庞然巨像，它的脚竟然是半泥半铁，怎会稳固屹立不倒呢？它实在不堪一击或一击即碎，故此当一块「非人手」凿出来的石头打在它的脚上，便可把脚砸碎，甚至整个像都一同砸得粉碎。

Feet of clay 和另一个英文词语 **Achilles' heel** 十分相似，**Achilles** 是希腊神话的人物，他虽然铜皮铁骨，百战百胜，是英雄人物，但他的一只脚跟却是他的致命伤。

Achilles' heel 或 **Heel of Achilles** 多指弱点所在，是所有人都有的，也是他的缺陷，但 **Feet of clay** 则指那些有名望的人物，不为人知的秘密。

1. When the scout leader was arrested for possession of drugs, the scout realized that their hero had feet of clay.
2. Don't be surprised that this Nobel prize winner was rumoured to be a wife-beater. He has feet of clay like most respected figures.
3. Many great geniuses in history had feet of clay. No one is perfect.

大马色路上 ROAD TO DAMASCUS

耶稣升天之后，使徒被圣灵充满，带着神的大能，大胆为主作见证，信主的人数不断增加，在那些以守律法见称的法利赛人和文士等人的眼中，信徒是大逆不道的，在神以外，竟然宣传耶稣是救主，是神的儿子，还要他们悔改归向祂。未信主前的扫罗为要维护犹太教的严谨教条，他自告奋勇要铲除和消灭信这道的人。徒八 3 说：「扫罗却残害教会，进各人的家，拉着男女下在监里。」他不但在耶路撒冷进入信徒的家捉拿他们，更进一步要往其它地区去继续他认为是护教的工作，目的是要保守传统对神的敬拜，不让自己的同胞误入歧途，被人误导相信一个被定了死罪的人为救主。

他积极地**向**耶路撒冷的大祭司，求他赐下文书给大马色各会堂，要找着信徒，将他们捆绑带到耶路撒冷（徒九 1-2）。他这大马色之行可能只是他圣战的第一步，若成功的话，也会得着许可去对罗马帝国散居在各大城市的信徒照办煮碗；以为如此行便是为神大发热心，神必定喜欢他为神所作的一切。好象旧约时代的先知以利亚那样，不遗余力为神对付假先知。

「将到大马色，忽然从天上发光，四面照着他，他就仆倒在

地，听见有声音对他说，扫罗，扫罗，你为什么逼迫我」(徒九 3-4)。神却亲自向扫罗显现，使他的人生来了 180°大逆转。他一心一意就是要捉拿信徒，逼迫信这道的人，与耶稣为敌，防止再有人信主，但却被神捉拿了他。但神在扫罗身上另有计画，拣选他为外邦人的使徒，不再是周游列国逼害教会，乃是去宣扬神的道，不再去捉拿他们下在监里，乃是用他的才干和恩赐抓住人的心，使他们归向神，不再用自己的方法大发热心，乃是以努力传福音的机会为神至死忠心，甚至为神殉道。

Road to Damascus(大马色路上)解作一件令他彻底改变的事，不单使他否定以前所作的事或见解、作事的方法，也改变他的信仰，价值观和态度。例如由一个无神论者变为忠心事主的传道人；由一个犯罪累累的积犯变成奉公守法的一等良民。这一改变不单使别人吃惊，连自己也难以置信。Road to Damascus moment 解作发生这突然事件难忘的那一时刻。

1. The recent medical check up was the road to Damascus for this alcoholic to become a teetotaler.
2. The frequent occurrence of intense flooding was the road to Damascus for John, a skeptic of climate change, to a staunch supporter of the green environmental movement.
3. After his only child was killed by shooting, it became his road to Damascus for firearms to be strictly banned.
4. A trip to this poverty stricken region in Africa is the road to Damascus for the film director who decided to become a champion to fight poverty.

与主同钉十字架的强盗

路二十三 33; 39-43

江西 吴定欧

圣经告诉我们，在主耶稣被钉十字架的时候，同时又钉了两个犯人，一个在左边，一个在右边。根据太二十七 38 和可十五 27-28，可知这两个犯人是强盗。既是强盗，都是罪大恶极的人。路二十三 39-43：「那同钉的两个犯人、有一个讥诮他说、你不是基督么。可以救自己和我们罢。那一个就应声责备他说、你既是一样受刑的、还不怕神么。我们是应该的、因我们所受的、与我们所作的相称。但这个人没有作过一件不好的事。就说、耶稣阿、你得国降临的时候、求你记念我。耶稣对他说、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

我们想过没有，世上的人都是罪犯，这两个强盗代表了世上所有的人，都应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但感谢神把祂的儿子赐给我们，替我们钉在十字架上，免去我们的刑罚。

一. 世人都有罪

有人会说，我们没有杀人放火，没有拦路抢劫，怎么说和强盗一样呢？我们传福音时，人都不愿承认自己有罪，都说自己一生行善，做好事、不打人、不骂人，甚至没有和人吵过架……。但是因着人类的老祖宗亚当犯了罪，罪就从一人入了世界，他们的后裔，都是罪人。雅各书说私欲既怀了胎，就生出罪来，行出来就是罪行。有了恨人的心表现出来的就是打人骂人毁谤人，败坏人，造谣中伤人，甚至是杀人。人人有罪，不是犯了罪才是罪人。只要你是一个人，在母腹中就已经是罪人(诗五十一 5)。人有罪都逃脱不了死的刑罚(罗五 12, 六 23)。虽然世人所犯的罪不都一样，正如那两个强盗，但结局却是一样的，都是钉十字架

而死。人会说未定生先定死，来九 27 说：「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我们原本都该被钉十字架，但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我们的旧人与主同钉在十字架上了。

二. 灭亡的强盗所代表的

这个强盗犯了什么罪我们不知道，但他与主同钉十字架，是他的荣幸和机遇，但这个强盗没有抓住这个机遇，他不信主，拒绝救恩，甚至讥诮祂，这就代表世上那些不信耶稣敌挡神的人。有人自以为有学问，有地位，视信徒是愚昧、无知、迷信。有人自以为样样顺利，什么都不缺，不需要信耶稣，只信自己，靠自己。但是有许多有钱有势有地位的人忽然意外死亡，才知道人生多么短暂，金钱不能买生命。这些人的结局就是灭亡，永远的沉沦，就像路十六 19 所讲的那个财主在世上天天奢华宴乐，不要神、不敬拜神，死后到阴间受痛苦，再后悔也来不及了。

三. 得救的强盗所代表的

另一个强盗却相信耶稣。我们从他话中可以知道。1. 晓得应当敬畏神，「还怕神吗？」2. 承认自己有罪，并且是罪有应得。3. 承认耶稣没有作过一件不好的事。4. 相信耶稣能得国降临。这是多么大的信心。当时在人看来已经钉在十字架上了，和自己一样不久就会死去。但这强盗能相信耶稣还会作王，并且降临，除非是圣灵的工作，别无解释。5. 他求告耶稣记念他。「因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罗十 13)耶稣对他说：「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

主耶稣的话是实实在在的，我们相信这个强盗得救了，已经在乐园与主同在了。这是多么美好的事。今天每一个信耶稣的人都和这个强盗一样，虽然有罪，是罪人，但却因信称义，因信蒙

恩得救了，正如保罗在弗二 8 告诉我们「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恩典是耶稣早已在十字架上为我们预备好了，只要我们真心信就得救。关键就在这个「信」字，我们从这个得救的强盗身上看到「信」，承认自己有罪，并且是该死的罪；相信耶稣是无罪的，却为我们承担罪；相信耶稣还要得国降临，求耶稣记念拯救。我们只要这样信，就得救。不靠我们的行为，因为我们知道这个强盗已没有机会行善，结果子了。

有人强调要守安息日，守日子，才得救，我们看到强盗无法守日子了；有人强调要受浸才得救。有的强调受洗前后，还要洗脚礼，但我们看到强盗并没有受洗，但他也是得救的；有人强调在那里聚会不得救，只有在某处聚会才得救。但这强盗已没有机会参加任何聚会了，他却得救了。圣经没有给我们加上任何附加条件，只说：「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有的人说「最后信主最好，因为一信就死，就不再犯罪了。」这样的人是得救了，但却没有赏赐空手见主。因为你不知什么时候，是你最后的时候。我们得救不是靠自己的行为，但真正得救以后，主耶稣的生命藉圣灵进入我们的心中，生命改变了，就必会有好行为表现出来。

我们若多读、多听、多思想神的话，顺从圣灵的引导，遵行主的话，殷勤传福音领人归主，多结果子荣耀神，到主再来时也能像保罗在提后四 7-8 所说：「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这样，我们就比那得救的强盗更有福了。主来的日子近了，让我们趁着还有今日，谨慎自守，警醒祷告，求主加添我们力量，使我们行事为人与蒙召的恩相称。

<神人宋尚节>

苏牧师在 1958 年撰写的小册子<神人宋尚节>出版后赠阅天人读者，在 1997 年的第二版也送出。

现应读者要求，将本书(卅八页)上载本会网页：

- 壹、我所认识的宋博士
- 贰、宋博士的人生面面观
- 叁、神人宋尚节博士年谱

灵感
心声

信心

01. 红海面前自有路，约但河边不需桥。
02. 有主同行，处变不惊，无主同行，草木皆兵；
与主同工，灵性高升，无主同工，任务难成。
03. 倚靠自己，前途茫茫；
倚靠朋友，有时失望；
倚靠父神，脸上发光。
04. 有信心者能使危机变成良机，也使绊脚石变成踏脚石；
无信心者却会使十七岁变成七十岁的衰老。
05. 基督徒远望地上或未来的黑暗，
有时却是神在天上大能翅膀的影子。
06. 信心是看见那看不见的，
相信那难以置信的，
完成那不可能的事。

中日教会
历史

广传时期的宣教事工- 信义会（三）

香港 李金强

与巴色会韩山明、黎力基同时来华之叶纳清及柯士德，隶属巴冕会（Barman Mission），该会位于德国北莱茵巴冕城，故名，日后改称礼贤会（Rhenish Mission）。叶、柯二人抵达香港后，参与郭士立所创福汉会的事工，终于建立信义宗礼贤会传教事业于华南地域。

1847 年叶、柯二人到港后，接受郭士立安排，穿华服，学华语。遂于粤语区宣教，柯牧在华人助手蔡福陪同下，至新会、江门一带传道，不幸于同年 11 月因水土不服，染患痢疾去世。为德国传教士来华牺牲之第一人。

至于叶牧，则由郭士立分派原籍东莞的王元深（1817-1914）、李清标，伴其前赴虎门宣教，赠医施药，开拓事工，成为巴冕会在华开基牧师。翌年该会派遣罗存德（William Lobscheid）来华，于今深圳、大屿山一带传教。此后罗牧以医疗传教，而叶牧则致力训练华人传道。1850 年又差派高怀义来华，驻西乡，于石龙一带游行布道，日渐开拓。及至 1860 年前后，该会传教士吕威廉、公孙惠、花之安（Ernest Faber, 1839-1899）相继来华，加入宣教。而王元深等华人助手开拓福永，礼贤会遂以西乡—福永作为传教基地，向邻近乡村推进，并至广西腾远、梧州等地。可见上述巴冕会传教士，即以香港为基地，进入广东宣教，并在华人助手之协助下，日渐拓展工场，先后于福永、荷坳、西乡、石龙、虎门、东莞等成立教会，并向广西发展。礼贤会在华南事工逐渐确立。其中王元深、王煜初及王谦如父子三人，出力甚多，并成为礼贤

会在华著名华人教牧，殊堪注意。

原来王元深协助叶纳清及罗存德二牧进入广东宣教，巡回传道，三人足迹遍布东莞、新安一带乡邑，以医疗开教，先后于西乡、福永、新桥等地建立传教站，王氏亦由是被誉为「中国信义宗礼贤会的奠基者」。此外，王氏凭借自修，起而撰着，尤以《圣道东来考》及《历艰明证（自传）》两书，最为著称，为近代中国教会史留下珍贵史料。元深共有二子，此即煜初及谦如。二人日后均成为粤港名牧。

长子煜初，于1850年由罗存德施洗加入教会，成为信徒，据其父所说，王氏早年性情愚惰，不能读书，不愿学艺，受雇于人数年，然经其责训，始行觉悟而矢志读书。继而入学叶纳清所创设之「神道学校」，该校于1848年始设于西乡，以中文讲授《圣经》、教会史、自然科学、算术、音乐、体操等科目，为19世纪国内首设之神学院。1861年迁至荷坳，1864年由于叶牧病逝，再迁至福永，由吕威廉牧师主理。煜初、谦如兄弟，即于此时就读该校。此外，同时就读该校，尚有陈观海，日后留学德国，为近代中国留德学生之第一人。不但成为信义宗首位华人牧师，且参与清季外交、翻译、德语教学等事务，促进中国近代化。

至此，煜初勤奋向上，渐具文采，所撰文字，并获新安学官评列第二名。1864年荷坳出现霍乱病症，乡人染病，死亡无数，叶牧施医救人，最终染疾逝世。时该校学生大多离开，独煜初兄弟留下照料叶牧，叶牧逝世后，将其葬于当地长礮仔山。煜初至1865年毕业，出任传道，初至石龙传教。翌年由该会传教士花之安派赴虎门传教，继而娶妻叶氏，然由于工作勤劳过度，染患肺病，据谢洪赉之〈王公煜初传略〉所记，谓其「咳无停止，痰中

有血」。后经广州博济医院嘉约翰牧师治理，1873年至福永养病，继而南下香港，以该地气候对其病体较佳。随即受同属信义宗之巴陵会（Berlin Mission）育婴堂所聘，出任教职，身体日见康复。至1884年被巴陵会按立为牧师。翌年为伦敦传道会所聘，出任道济会堂会牧。王牧任职期间除牧会宣教，发展教会外，更勤于著述，著作等身。主张教会自立及本色化，禁烟，更关心民瘼，心怀祖国，力主清廷改革，学习西方政治、司法、教育、经济，藉以达致国家富强。而更重要则为1887至1892年，孙中山于香港西医书院习医时期，至道济会堂参加崇拜，遂得与王牧相交相知。据其子王宠惠所说，二人「互相研讨耶稣与革命思想……二人相处，恍若志同道合」，日后且参与孙中山所领导革命运动，从而成为港澳两地之名牧。

至于其弟谦如，毕业后前赴石龙传教，继而传道虎门，协助花之安从事中文著述，包括《德国学校论略》、《教化议》及《马可讲义》等书。花氏日后以出版《自西徂东》（1884）一书最为著称。此书可见花牧会通中西，主张中国学效西方，并由耶稣道理入手，进行改革，振兴国家，堪称为倡论“时务”的“救时传教士”。谦如继而娶妻陈氏，于东莞、宝安一带巡回传道，先后建立东莞新围、宝安石家林会堂。1884年按牧于福永，并驻东莞传教。后与叶纳清之子叶道胜（Immanuel Genahr）至石岐、大良、大榄等地宣教，建立教堂接近十所，晚年在香港礼贤会传道。除协助西牧译书，其本人亦著作甚丰，先后出版《宅墓诠真》、《真理课选》、《三教度针》、《耶儒月旦》、《道原集》等，由是亦成为粤港名牧。

